

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中城综函〔2026〕365号

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第135055号提案答复的函

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山市委员会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破解建设项目占道施工“围而不建”难题，提升中山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的建议》（提案第135055号）收悉，经综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水务局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在市政道路管理治理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，构建了“1+1+3”的治理模式（联席会议机制、联合督导体系、三项制度配套）。但调研发现，各镇街仍存在“围而不建”“重复开挖”的现象，为此，您提出“强化市级统筹，实现审批监管全域闭环”“赋能智慧监管，提升镇街执法效能”“推行绿色精益施工，衔接重点工作部署”“健全公众参与机制，构建长效治理生态”等一系列建议，我局表示赞同。

一、关于“强化市级统筹，实现审批监管全域闭环”的建议

吸收采纳。聚焦道路占用挖掘审批碎片化、监管不闭环、统筹力度不足等问题，通过数字赋能、流程重构、机制搭建、计划管控、标准统一五大举措，全面构建总揽统筹、闭环管控的道路

施工治理体系，切实破解道路反复开挖、围而不建等民生痛点。

（一）数字赋能管理，搭建一码监管体系。依托智慧城管监管平台，建立城市道路挖掘施工“一码通”多方共治机制，打造“审批赋码、过程监管、群众监督、及时整改”全流程数字化监管模式。项目审批环节赋予专属监管二维码，实现开工申报、部门巡查、动态监管、群众监督、问题整改全链条工作机制。明确施工单位、一线巡查人员、市民群众分级扫码权限，各方可实时上传施工动态、巡查问题、举报线索及整改反馈信息，实现施工全过程管理。2026年以来，市城管和执法局审批的占用挖掘城市道路项目累计赋码311个。截至目前，依托监管平台开展常态化巡查2282次，受理群众监督反馈问题42条，所有问题均已按期完成整改销号，数字化监管效能持续凸显。

（二）重构审批流程，实现市镇全域一体通办。针对过往跨部门审批衔接不畅、市镇审批标准不一、办事流程繁琐等问题，深化跨部门协同审批改革。2023年11月，市城管和执法局牵头联合市公安、政数等部门，全面重构道路占用挖掘审批流程、整合审批资源，以数据共享替代群众线下跑腿，精简申报材料，大幅压缩办事时限。在中心城区改革成熟经验基础上，于2026年1月底将城市道路施工联合审批模式全面延伸至全市各镇街，统一推行“专区一事通办、一表一套材料、联合审查勘验”服务模式，彻底打通市镇两级审批壁垒，实现全市审批标准、办理流程、审查规范、服务体系全域统一。

（三）搭建市镇两级联席会议机制，压实全域统筹治理责任。为破解多部门监管分散、协同不足、治理碎片化难题，建立市、

镇街两级常态化联席会议制度，构建全市治理“一盘棋”。市级层面，严格落实《中山市建设工程项目占用道路“围而不建”专项治理工作方案》，设立专项治理联席会议，由分管市领导担任总召集人，办公室设于市城管和执法局，统筹协调跨部门、跨领域重难点问题，常态化部署推进专项治理工作。

同步推动治理机制向基层延伸，印发《关于切实做好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，指导全市各镇街参照市级模式，建立镇街分管领导牵头的专项治理联席会议制度，明确岗位职责、细化分工到人、落实专人对接联络、统筹协调日常工作。目前，全市所有镇街已全面建立专项联席会议机制，实现市镇两级联动、全域覆盖的治理工作格局。

（四）常态化召开联席会议，精准研判化解突出问题。建立季度市属道路占用挖掘施工专项会议机制，常态化复盘工作成效、排查风险隐患、统筹施工计划。市联席会议办公室分别于2026年1月、4月、7月召开第一、二、三季度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工作联席会议，召集相关职能部门、镇街、管线权属单位参会。会议通报上季度道路施工日常巡查情况，精准梳理施工管理、现场管控等薄弱环节，明确整改提升措施。同时逐一核对、统筹优化各单位下季度施工计划，协调同路段多项目同步施工、错峰施工，从源头减少重复开挖、反复围蔽问题，相关镇街及管线单位就落实整改、规范管理方面现场作表态发言。后续，市城管和执法局将常态化召开季度联席会议，对问题频发、治理滞后的镇街实行列席参会、并做整改表态，倒逼属地压实主体责任。

（五）推行计划统筹管控，从源头杜绝重复开挖。建立“年度

统筹、季度调整、严格管控”的道路占用挖掘计划管理制度，实现施工项目精细化、前置化管控。督促各行业主管部门、管线权属单位结合年度工作任务，提前制定年度道路占用挖掘计划，结合项目落地、工期调整、规划变更等实际情况，每季度集中调整优化季度施工计划。市城管和执法局对上报计划进行统一汇总、整合归并、统筹研判，对同一路段、同一区域的各类挖掘项目统筹优化，推动多项目同步施工，最大限度减少道路重复围蔽开挖。

严格落实按计划审批原则，未纳入年度、季度施工计划的占用挖掘道路项目，原则上不予受理审批。2026年以来，市城管和执法局先后印发年度及前三季度施工计划报送通知，累计收集汇总道路占用挖掘计划 1583 宗，通过前置统筹占用挖掘计划，有效提升了道路施工集约化管理水平。

（六）统一审批公示标准，夯实规范化治理基础。一方面，健全标准化审批体系。针对全市审批标准不统一、基层执行不规范等问题，2024 年 6 月编制印发《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审批业务工作手册（第一版）》，系统规范城管领域道路占用挖掘审批事项的办理标准、流程要件、资料清单和管控要求，搭建全市统一的审批制度框架。2025 至 2026 年持续强化制度落地，通过常态化业务培训、一线指导、专项检查等方式，督促各镇街严格落实统一审批标准，推动审批规范化、标准化要求直达基层末端。

另一方面，统一施工现场公示规范。制定全市标准化道路施工公示牌及长期工程“五牌一图”统一模板，明确公示必备内容，涵盖工程概况、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、负责人及联系方式、施工工期、监督举报电话等关键信息，要求同步张贴施工

许可复印件及监管二维码。同时印发《关于落实中山市建设工程项目占用道路“围而不建”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》，明确各镇街公示管理主体责任，全面统一全市施工现场公示标准，实现施工信息公开透明、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二、关于“赋能智慧监管，提升镇街执法效能”的建议

吸收采纳。聚焦施工监管过程不到位、施工现场管控不严等问题，持续升级智慧监管系统、健全联合督导机制、强化执法督办震慑，全方位提升市镇两级道路施工监管、执法履职效能，精准整治“围而不建、超期施工、擅自开挖”的现象。

（一）升级智慧监管功能，实现工期精准预警提醒。市城管和执法局在现有道路施工“一码通”监管平台基础上优化功能模块，新增工期智能短信预警服务，构建靠前服务、提前预警、主动管控的监管模式，从源头杜绝超期围蔽施工。系统根据施工许可核定期限，实行双节点自动提醒：一是许可到期前7天，自动向施工单位推送预警短信，提醒按期完工，如需延期需提前办理审批手续，明确逾期施工的法律后果；二是许可到期前1天，再次推送收尾提醒短信，督促施工单位按期完工、及时撤场，并扫码上传竣工资料、完成线上报备。通过数字化前置提醒、闭环监管，有效减少施工逾期、围而不建等问题。

（二）健全联合督导机制，构建全域常态化监管体系。市城管和执法局牵头建立多部门联合督导工作机制，整合住建、交通、水务、生态环境、公安交管等行业监管力量，组建常态化联合督导组，实行每月1次常态化联合督导制度，聚焦道路违规开挖、超期围蔽、围而不建、不文明施工等群众关切问题开展专项检查，

形成常态高压的监管态势。2026年以来，累计开展联合督导6次，印发专项检查通报6份，形成“检查反馈—限期整改—跟踪督办—验收销号”的闭环管控体系。

同时强化分级巡查管控，市城管和执法局每周对中心城区在建道路施工项目开展全覆盖巡查，随机抽查其他镇街项目施工情况，今年以来累计巡查在建项目349个（次），发现问题41个，已全部完成整改。同步督促各行业主管部门落实行业监管责任，常态化开展管辖范围内项目的日常检查，2026年以来各部门累计检查在建项目738个（次），整改不文明施工问题108个，实现行业监管全覆盖、问题整改全落地。

（三）强化执法督办震慑，严厉打击违规施工行为。坚持严管重罚、从严整治，切实提升违法违规成本。一是市城管和执法局印发《2026年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领域市容环境执法工作方案》，明确执法监管重点，对未经许可擅自开挖占用道路、许可逾期拒不撤场、长期围而不建等行为依法立案查处。2026年以来，累计查处道路违规占用挖掘、超期施工等违法行为6宗，处罚金额6300元。对整改不力、屡查屡犯的施工主体，开展约谈整改。二是公安交管部门强化施工过程动态监管，细化管控节点、倒排工期进度，精准排查施工占道、交通疏导、工期管控等突出问题。对施工单位违规占道、擅自拖延工期、未落实降噪保通措施等违规行为，及时通报行业主管部门予以信用扣分、行业惩戒，坚决杜绝围而慢建、围而不建等乱象。

三、关于“推行绿色精益施工，衔接重点工作部署”的建议

吸收采纳。立足精细化、绿色化、精益化施工管理要求，结

合我市城市品质提升、人居环境整治等重点工作，通过完善制度规范、优化施工组织、强化部门联管，最大限度降低施工对市民出行、市容环境的影响，实现施工提质、环境提优、交通保畅多重成效。

（一）完善制度规范标准，夯实绿色施工制度支撑。持续优化道路施工管理制度体系，推动落实绿色施工、围挡标准、文明施工。市城管和执法局牵头修订《中山市城市道路占用挖掘管理办法》，专门增设装配式围挡管理专章。明确施工现场必须设置连续、封闭、稳固、整洁的硬质围挡，统一围挡材质、高度、外观标准：24 米及以上主要城市道路围挡高度不低于 1.8 米，一般路段围挡高度不低于 1.2 米，要求围挡外观整洁美观、与周边市容环境相协调，全面规范施工现场封闭管理标准，保障施工区域整洁、道路平整、排水畅通、通行安全。

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同步强化绿色施工管控，在项目招标、施工许可审批环节，将扬尘治理、绿色施工措施作为核心审查要件，大力推广环保围挡、再生建材等绿色施工工艺。在道路改造提升工程中，统筹整合道路修复、绿化提质、管网升级、环境整治等工作，一体化编制施工方案，实现项目竣工、道路修复、环境提升同步完成，最大化发挥工程综合效益。

（二）优化施工时序组织，最大限度减少民生影响。一是严格对照年度、季度施工计划，实行“分段施工、分段完工、分段通车”作业模式，做到完成一段、开通一段，及时释放道路通行资源，有效缓解道路施工期间交通拥堵问题。督促施工单位优化施工工艺、缩小占道施工范围、压缩现场施工周期，以最小范围、最短

时限完成施工任务，最大限度降低占道施工对市民出行的影响。二是深化跨行业施工协同，针对同一片区、同一路段施工项目，主动统筹协调供水、排水、电力、燃气、通信等管线权属单位，统一施工时序、集中进场作业，避免多单位分次进场、反复开挖、长期围蔽，从根本上减少重复施工、资源浪费和民生影响。

（三）深化部门齐抓共管，落实精细化施工管控。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全面推行“一路一策”精细化管理机制，针对商圈、居民区、主干道等交通密集、商户集中路段，严格落实错峰作业、分区施工、分时养护模式。要求施工单位开工前编制专项交通疏导方案，经交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可施工，降低施工扰民、交通拥堵风险。在道路改扩建工程开工前，组织各管线单位召开施工交底会，统筹管线迁改、道路施工、路面恢复等工作，落实“一次开挖、多家共享、同步实施、统一恢复”的施工模式。

市城管和执法局落实审批监管职能，严把施工方案审核关，指导建设单位科学规划施工范围、合理排布施工时序、制定完善交通疏导方案，严格控制占道范围，督促施工单位预留充足通行空间，全方位、多维度降低道路施工对群众生产生活的影响。

四、关于“健全公众参与机制，构建长效治理生态”的建议

吸收采纳。坚持公众参与、监管透明，通过健全施工计划公示、多维度宣传引导、现场公开告知等公众参与机制，畅通社会监督渠道、提升群众知晓度、凝聚共治合力，构建多方参与、社会监督、共建共享的道路施工长效治理生态。

（一）落实计划公开公示，打造监管透明治理体系。建立道路施工计划常态化公示制度，全面保障群众知情权和监督权。市

城管和执法局对各单位报送的年度、季度道路占用挖掘施工计划，经统筹归并、优化整合后，及时通过局政务网站向社会全面公示，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。同时将优化后的施工计划同步通报至各行业主管、管线权属单位，在工作专班群实现信息共享，并抄送审批科室，为下步指导同路段项目集中施工、集约施工提供信息支撑。截至目前，2026年年度第一、二、三季度占用挖掘城市道路施工计划已全部在局政务网公示，公示机制全面落地见效。

（二）多维全域宣传引导，精准疏导交通出行压力。市公安交管部门积极开展全方位宣传引导工作，联合市住建、城管、交通等职能部门，利用电视、电台、网络媒体、中山交警公众号、高德地图导航等多元宣传渠道，常态化发布道路施工通告、实时路况信息、绕行指引提示。通过提前告知社会公众施工范围、施工工期、拥堵路段及绕行路线，引导市民错峰出行、绕道通行，有效分流施工路段车流，缓解施工期间道路交通拥堵问题，切实提升道路通行效率。

（三）规范现场公示告知，主动争取群众理解支持。严格落实施工现场公示管理制度，明确公示点位、公示内容、公示标准。要求所有道路施工项目，必须在路口交汇处、围蔽区域前、中、后关键位置统一设置标准化施工公示牌，全方位公开施工基本信息、工期安排、责任主体、监督方式等核心内容。针对路口全封闭、主干道大范围施工等重大民生影响项目，督促施工单位联合属地镇街、村（社区）提前开展入户告知、座谈沟通、政策解读工作，全方位提升施工信息公众知晓度，主动回应群众关切、化解民生矛盾，营造群众理解、社会支持、全民共治的良好治理氛

围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以办理提案第 135055 号《关于破解建设项目占道施工“围而不建”难题，提升中山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的建议》为牵引，继续加强统筹协调，及时优化整合开挖计划，保持常态化巡查督导，坚决遏制建设工程占用道路围而不建、建而不快和反复开挖等问题，切实提升我市城市道路管理水平，不断增强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。

专此答复，诚挚感谢你们对中山市占用挖掘道路管理工作的关心支持。

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6 年 7 月 27 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李俊桥 88113150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水务局。

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27 日印发
